

《竹润乐保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私募基金合同》变更告知函

致尊敬的投资者：

我司拟根据《竹润乐保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私募基金合同》的相关约定通过公告形式对该基金合同条款进行变更，特向投资者告知相关变更事宜。

竹润乐保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私募基金合同条款具体修改如下

（一）修订第十一章“私募基金的投资”第（十二）条“投资经理”第1款“投资经理简介”

1、删除表述：

“柯清俊先生，2021年6月毕业于上海大学，获金融硕士学位，2023年6月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，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；2023年7月任上海竹润投资有限公司研究员，2024年4月至今任上海竹润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。”

一、合同条款变更生效事宜

【本次变更将自【2025】年【8】月【19】日起正式生效。】

管理人：上海竹润投资有限公司

